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113628

债券简称：晨丰转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晨丰科技”“上市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8.69 元/股调整为 8.68 元/股，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29,528,246.28 元。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一、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 元（含税）。本次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69,007,95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2,063.61 元。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基本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其调整修订后的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格为 8.85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假设调整前发行底价为 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调整后发行底价为 P1，则：

派息/现金分红： $P1 = P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1 + 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量，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9,005,5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69,007,4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 元（含税）。根据上述权益分派结果，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8.85 元/股调整为 8.6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权益分派实施完成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基本情况

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通过、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丁闵先生、张锐女士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价格及数量调整相关条款，同意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有关事项作如下调整：

（一）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由 8.69 元/股调整为 8.68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8.69 元/股-0.008 元/股=8.68 元/股

（二）本次发行的发行股票数量不变，根据调整后发行价格，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29,528,246.28 元。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无变化。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